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鄧雅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089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230488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推廣活動—特優團隊聯合音樂會」一案，請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2年6月5日藝演字第112000161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賽後推廣活動，特訂於112年6月18日及19日假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辦理演出，集合全國北、中、南特優團隊共襄盛舉，期能達到互相觀摩交流之目的，並歡迎藝才班師生踴躍參與。
- 三、如仍有疑問請逕洽承辦人蔡玉嬌小姐，電話（02）23110574分機11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中正高中 1120606



MUAA1126006203